



上海证券
SHANGHAI SECURITIES

深入推进新型能源体系建设，关注电力现货市场提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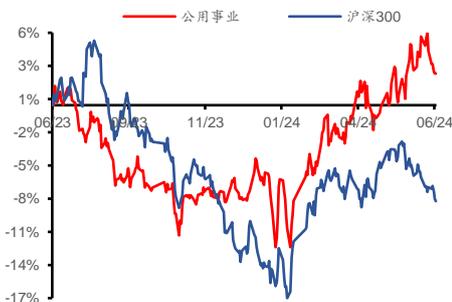
——公用事业周报（20240617-20240621）

增持（维持）

行业：公用事业
日期：2024年06月24日

分析师：方晨
Tel: 021-53686475
E-mail: fangchen@shzq.com
SAC 编号: S0870523060001

最近一年行业指数与沪深300比较



相关报告：

《北方大范围高温，迎峰度夏关注电力板块催化》

——2024年06月18日

《促进消纳问题解决，关注配套电网投资提速》

——2024年06月11日

《2024-2025年节能降碳行动方案印发，促进电力清洁低碳转型》

——2024年06月04日

■ 核心观点

深入推进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关注电力现货市场提速。6月20日国新办举行“推动高质量发展”系列主题新闻发布会，针对市场关心热点问题进行了解答。其中包括，①新型能源体系治理基础更“实”：目前《能源法（草案）》已经进入全国人大审议程序，多层次统一电力市场体系稳步建设，绿色电力证书、可再生能源消纳责任权重等政策机制将深入实施。②推进可再生能源发电消纳：2023年我国非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占比超50%，超过化石能源发电装机容量，电网体系中新能源比重进一步变大。因此，未来除了加快新能源配套电网建设外，还将积极推进系统调节能力提升和网源协调发展，优化新能源利用率目标。③电力现货市场建设有望提速：随着新能源快速增长，我国能源供需特点也发生转变，因此更需要有效市场机制的参与。未来随着电力现货市场提速和范围的扩大，有望对促进新能源消纳产生积极作用。

5月规上发电同比增加2.3%，水电发电量同比增速进一步扩大至38.6%。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4年5月规上工业发电7178.5亿千瓦时，当月同比增加2.3%，增幅较4月收窄。分品种看，4月火电发电量4538.4亿千瓦时，同比下降4.3%；水电发电量1149.9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8.6%，同比增速进一步扩大；核电发电量360.10亿千瓦时，同比下降2.4%。整体来看，5月水电发电量同比显著提升，火电及核电有所下降。

■ 投资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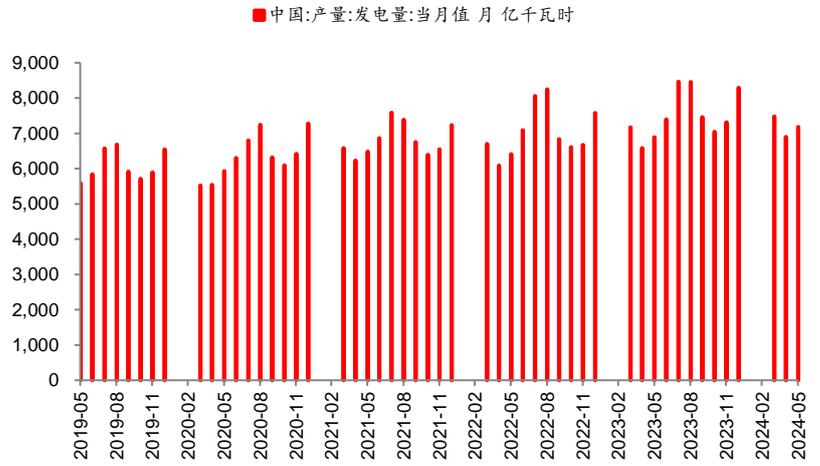
投资策略方面，我们认为随着电力市场改革的持续推进，以及电力行业清洁低碳转型，电力板块建议关注龙头公司长江电力、华能国际等；同时，水务板块建议关注瀚蓝环境等。

■ 风险提示

宏观经济下行风险带来用电量不及预期，双碳政策进度不及预期，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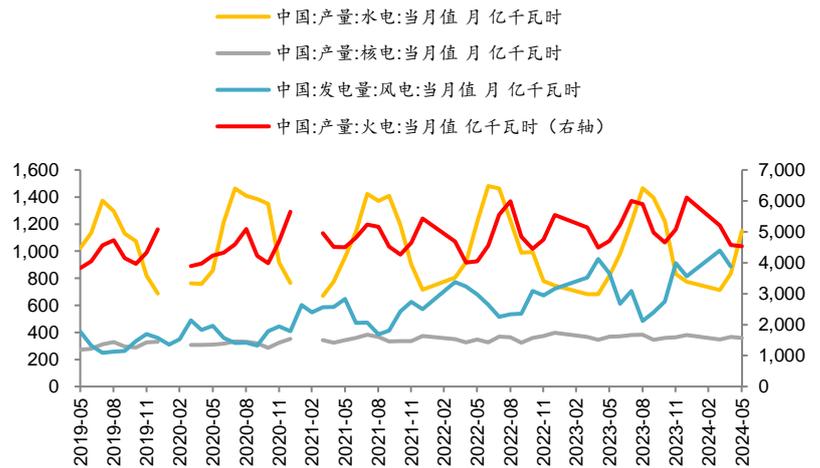
力市场化改革进度不及预期等。

图 1：中国发电量当月值



资料来源：Wind，上海证券研究所

图 2：火电/水电/核电/风电当月发电量



资料来源：Wind，上海证券研究所

分析师声明

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以勤勉尽责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并保证报告采用的信息均来自合规渠道，力求清晰、准确地反映作者的研究观点，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此外，作者薪酬的任何部分不与本报告中的具体推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公司业务资格说明

本公司具备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投资评级体系与评级定义

股票投资评级：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公司基本面及（或）估值预期以报告日起 6 个月内公司股价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表现的看法。
买入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20%以上
增持	股价表现将强于基准指数 5-20%
中性	股价表现将介于基准指数±5%之间
减持	股价表现将弱于基准指数 5%以上
无评级	由于我们无法获取必要的资料，或者公司面临无法预见结果的重大不确定性事件，或者其他原因，致使我们无法给出明确的投资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	分析师给出下列评级中的其中一项代表其根据行业历史基本面及（或）估值对所研究行业以报告日起 12 个月内的基本面和行业指数相对于同期市场基准指数表现的看法。
增持	行业基本面看好，相对表现优于同期基准指数
中性	行业基本面稳定，相对表现与同期基准指数持平
减持	行业基本面看淡，相对表现弱于同期基准指数
相关证券市场基准指数说明：A 股市场以沪深 300 指数为基准；港股市场以恒生指数为基准；美股市场以标普 500 或纳斯达克综合指数为基准。	

投资评级说明：

不同证券研究机构采用不同的评级术语及评级标准，投资者应区分不同机构在相同评级名称下的定义差异。本评级体系采用的是相对评级体系。投资者买卖证券的决定取决于个人的实际情况。投资者应阅读整篇报告，以获取比较完整的观点与信息，投资者不应以分析师的投资评级取代个人的分析与判断。

免责声明

本报告仅供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客户使用。本公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

本报告版权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对本报告保留一切权利。未经书面授权，任何机构和个人均不得对本报告进行任何形式的发布、复制、引用或转载。如经过本公司同意引用、刊发的，须注明出处为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研究所，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

在法律许可的情况下，本公司或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或期权并进行交易，也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多种金融服务。

本报告的信息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本公司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不作任何保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意见和推测仅反映本公司于发布本报告当日的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或投资收入可升可跌。过往表现不应作为日后的表现依据。在不同时期，本公司可发出与本报告所载资料、意见或推测不一致的报告。本公司不保证本报告所含信息保持在最新状态。同时，本公司对本报告所含信息可在不发出通知的情形下做出修改，投资者应当自行关注相应的更新或修改。

本报告中的内容和意见仅供参考，并不构成客户私人咨询建议。在任何情况下，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不承诺投资者一定获利，不与投资者分享投资收益，也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责，投资者据此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与本公司、本公司员工或关联机构无关。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不应将本报告作为投资决策的唯一参考因素，也不应当认为本报告可以取代自己的判断。